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姜桂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雪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雪花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经营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由电子元器件、结构件、线束以及辅助材料等构成，其中电子元器件占成本比重最高，主要包括电容器件、芯片、连接器件以及绝缘栅效应管等。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成本 90%以上，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波动，将会对公司产品成本产生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产业扶持力度逐渐加大，以新能源汽车为代表的电动汽车产业发展较快，带动了电机控制器制造业的大幅增长。虽然本行业具有较高进入壁垒，相关企业需具备一定的技术与工艺水平、资金规模、较多的专业技术人才以及稳定的客户才能立足，但并不排除其他具有相关设备和类似生产经验的企业进入该行业；此外现有竞争对手也可能通过加大投资力度，不断渗透到公

司优势领域。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创新能力、扩大产能规模和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下游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中低速电动车以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有着重要影响。

1、中低速电动车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针对中低速电动车而言，尽管我国已有 12 个省 28 个市（县）30 多项政策允许合规的中低速电动车生产、销售、上路行驶，但全国性管理政策仍在酝酿探讨过程中。相关行业标准、市场监管等更多处于行业自律管理状态。部分低技术水平、采用落后生产工艺的家庭作坊式厂商乘虚而入，使得中低速电动车市场质量良莠不齐，损害了消费者利益，破坏了行业市场形象。如果将来国家出台统一规范的监管政策，同时部分中低速电动车厂商难以满足监管要求，从而波及到公司产品在该市场的需求。此外，按照“升级一批、规范一批和淘汰一批”的中低速电动车行业政策规范总体思路，部分中低速电动车厂商将难以达到规范标准而退出市场。若公司中低速电动车行业客户存在被迫退出市场的情形，由于公司在相关厂商仓库通常备有部分成品，尽管该部分成品通过程序更新、返厂加工等方式再利用，但公司仍将面临由于部分中低速电动车行业客户退出市场而产生的存货成本增加、存货减值等风险。

2、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针对新能源汽车而言，国家一直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壮大并出台了大批扶

持该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如《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已上升为国家战略；为配合国家政策的实施，各地方政府对新能源汽车产业也有较多扶持政策。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日趋扩大，以财政补贴为核心的各项政策的扶持力度有可能减弱，从而影响到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对公司业务造成影响。

3、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变动风险

受 2016 年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国家补贴调查整顿等因素影响，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主要客户产销量增速有所放缓，使得公司 2016 年新能源汽车领域的电机控制器等产品销售规模较 2015 年下滑 30% 左右；与此同时，为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的毛利率亦有下降，进而导致 2016 年收入和净利润出现下降。如果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存货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为 11,797.97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为 22.91%。虽然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按照客户订单来组织存货管理，但是较大存货规模还是对公司流动资金产生压力并影响到公司持续增长；此外，如果下游市场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使得客户既定产品需求受到影响，也有可能使得公司产生存货积压和减值的压力。

2、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7,092.63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为 33.19%。近年来，公司应收账款账占资产总额比较为稳定，但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增加和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将会持续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整车制造厂商，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信誉度以及资金实力较强，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但是由于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较多的资金，若不能及时收回，仍然可能影响到公司的现金流量，增加流动资金压力，影响经营规模持续增长。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8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英搏尔	指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天桥起重	指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领先互联	指	珠海领先互联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康迪	指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长沙众泰	指	长沙众泰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与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或者为前述公司旗下汽车品牌
陕西通家	指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北汽新能源	指	北京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奇瑞	指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海马	指	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长城汽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中兴汽车	指	河北中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东风汽车	指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旗下汽车品牌
江淮	指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御捷	指	河北御捷车业有限公司与山东御捷车业有限公司，或者为前述公司旗下电动车品牌
雷丁	指	山东梅拉德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旗下电动车品牌
道爵	指	江苏道爵实业有限公司或其旗下电动车品牌
富路	指	德州富路车业有限公司或其旗下电动车品牌
时风	指	山东时风商用车有限公司与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者为前述公司旗下电动车品牌
丽驰	指	山东丽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或其旗下电动车品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6 月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英搏尔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1,89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招股说明书》	指	英搏尔 2017 年 7 月 12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电动车辆	指	电力驱动车辆，以电池作为能量来源，通过电机、电机控制器等部件将电能转化为机械能运动，以控制电流大小改变速度的车辆
新能源汽车	指	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采用非常规的车用燃料作为动力来源（或使用常规的车用燃料、采用新型车载动力装置），综合车辆的动力控制和驱动方面的先进技术，形成的技术原理先进、具有新技术、新结构的汽车
纯电动汽车	指	完全由可充电电池（如铅酸电池、镍镉电池、镍氢电池或锂离子电池）提供动力源的汽车
纯电动乘用车	指	电力驱动，具有四个车轮，最高车速不低于 80km/h，续航里程大于 80 公里的乘用车
乘用车	指	主要用于运载人员及其行李或偶尔运载物品，包括驾驶员在内，最多为 9 座的汽车
中低速电动车	指	电力驱动，具有四个车轮，不能同时满足“双 80”标准的电动车辆
场地电动车	指	电力驱动，具有四个车轮，最高车速低于 50km/h，在限定区域使用的车辆，包括电动观光车、电动高尔夫球车、电动巡逻车、电动环卫车等
“双 80”	指	适用于纯电动汽车，最高车速不低于 80 公里每小时，续航里程大于 80 公里
“双 100”	指	适用于纯电动汽车，最高车速不低于 100 公里每小时，续航里程大于 100 公里
电机控制器	指	通过主动工作来控制电机按照设定的方向、速度、角度、响应时间进行工作的集成电路。在电动车辆中，电机控制器的功能是根据档位、油门、刹车等指令，将动力电池所存储的电能转化为驱动电机所需的电能，来控制电动车辆的启动运行、进退速度、爬坡力度等行驶状态，或者将帮助电动车辆刹车，并将部分刹车能量存储到动力电池中。它是电动车辆的关键零部件之一
车载充电机	指	固定安装在电动车辆上的充电机，为电动车辆的动力电池进行充电。车载充电机依据电池管理系统（BMS）提供的数据，将电网的电能充到动力电池中，完成充电过程
DC-DC 转换器	指	将电动车辆的动力电池组的电能转变为 12V 或 24V，为仪表、车灯、雨刮等电器提供电能的电器部件
电子油门踏板	指	将油门踏板深浅转化为电子信号，并传递给电机控制器，使得驱动电机提供与之匹配的动力的部件
电机	指	将电能转换成机械能或将机械能转换成电能的一种电磁装置
交流电机	指	将交流电的电能转变为机械能的一种电机
功率器件	指	功率半导体器件，主要用于电力设备的电能变换和控制电路方面大功

		率的电子器件
电容器	指	一种容纳电荷的电子元件
芯片	指	内含集成电路的硅片
MOSFET	指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 (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Effect Transistor, MOSFET)，是一种可以广泛使用在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的场效应晶体管
IGBT	指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是由 BJT (双极型三极管) 和 MOS (绝缘栅型场效应管) 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
PEBB	指	Power Electric Building Block 的简称，是依照最优的电路结构和系统结构设计的不同器件和技术的集成
BOM	指	物料清单 (Bill of Materials)，是描述企业产品物料组成的技术文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搏尔	股票代码	30068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英搏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uhai Enpower Electri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npow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桂宾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柳明	邓柳明
联系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创新科技海岸科技六路 7 号	广东省珠海市创新科技海岸科技六路 7 号
电话	0756-6860880	0756-6860880
传真	0756-6860881	0756-6860881
电子信箱	enpower@vip.163.com	enpower@vip.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招股说明书》。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招股说明书》。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17,130,581.93	172,638,349.12	2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575,421.04	24,189,632.35	5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941,396.74	22,163,743.03	6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1,214.63	7,820,102.07	-106.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3	58.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3	58.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8%	11.32%	2.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5,058,981.21	467,566,686.37	1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5,526,977.07	266,951,556.03	14.45%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103
-----------------------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81,611.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40.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4,827.82	
合计	2,634,024.3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主要业务

英搏尔是一家专注于电动车辆电机控制系统技术自主创新与产品研发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系以电机控制器为主，车载充电桩、DC-DC转换器、电子油门踏板等为辅的电动车辆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新能源汽车、中低速电动车、场地电动车等领域。

2、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由电子元器件、结构件、线束连接件以及辅助材料构成。电子元器件占成本比重最高，主要包括各种绝缘栅效应管、芯片、电容器等；辅助材料则由包装材料等构成。公司下达材料采购订单至材料入库期一般为2个月左右。

(2)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组织生产。公司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要求组织设计、生产、检验与销售，完成整个产品生产流程，实现对外销售。公司内部生产的具体流程：公司研发中心根据客户的车辆性能参数要求研发设计产品，并和客户共同完成检测和小批量试产试销过程，确认量产技术标准，并最终定型；销售部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制定《生产计划排程表》；公司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排程表》以及BOM进行投料生产；品管部对产品品质进行全面管控。

(3)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客户主要为电动车辆整车厂商与电动车辆整车厂集成供应商。公司对主要大客户派遣常驻销售专员进行现场服务。常驻销售专员跟踪产品使用，及时向公司技术中心反馈产品问题并迅速解决产品问题。常驻销售专员还负责统计客户的产量、计划以及财务对账结算等事项，有利于公司第一时间掌握市场数据，快速准确把握市场走向。

产品交付客户后，客户初步验收并向公司出具暂存凭条或签收单，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不能把客户收货时的签字或盖章的暂存凭条或签收单作为最终验收和结算依据。公司给予中低速电动车厂商信用期为1至2个月，纯电动乘用车厂商信用期一般为3个月左右，部分客户现款现货。

(4) 研究与开发模式

公司根据国际上电动车辆的发展趋势，并结合国内配套体系的现行条件，进行电机控制器产品的研发。公司实施产品开发主要经历以下几个阶段：新概念的提出与批准、计划与项目的确定、产品设计和开发、过程设计和开发、产品过程的确认以及反馈、评定和纠正。为此，公司研发中心设立了产品开发部、结构设计部、工程部、技术服务部、测试部以及资料管理部六个部门，负责产品开发、工艺流程的设计、生产跟踪以及售后过程中对客户的技术支持。公司坚持自主研发道路，根据客户动态多样性需求，进行产品升级和工艺革新，形成多项业内领先核心技术，推动了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

3、行业情况

中国经济经过高速增长后已回到平稳态势，2017年总体经济思想为稳中求进。报告期内，公司下游行业场地电动车领域继续保持平稳；中低速电动车面临着“升级一批、规范一批、淘汰一批”的变革，但在现有市场推动下，保持了平稳的发展；纯电动乘用车领域，随着2016年开始的差补贴影响的消退，市场开始回暖，特别是国家的“双积分”政策将在2018年正式实施，预计纯电动乘用车市场将迎来增长的行情。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购入相关设备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新厂房即将完工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深厚技术研发底蕴优势

(1) 公司产品在场地电动车应用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电动车辆电机控制器研发经验

2009年起，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切入场地电动车辆的直流电机控制器、分体式充电桩、DC-DC转换器、电子油门踏板等产品开发，并逐步在国内电动高尔夫球车、电动游览观光车、电动叉车等应用领域取得了替代进口产品的地位，维持了公司的正常运营，保持了研发的持续投入，为纯电动汽车用电机控制器等关键零部件生产销售打下了产业化基础。

(2) 公司产品在中低速电动车领域批量应用，为纯电动乘用车电机控制器技术奠定了市场化应用基础

2009年起，适用于三四线城市、城乡结合部和农村市场使用的中低速电动车辆市场需求从山东省开始启动，并很快传播至河北、江苏等周边省份，相关市场快速发展。中低速电动车的发展初期普遍使用升级版的场地电动车直流电机系统，但其启动扭矩、高速转速、连续爬坡等性能达不到理想状态。公司运用电动汽车级电机控制系统技术，成功开发出交流电机控制和驱动系统。因其使用性能、可靠性、成本、能量密度及总效率等指标优于直流电机及控制系统，从而全面替代了直流电机系统。公司成为国内中低速电动车辆的电控系统技术引领者和重要供应商。

(3) 公司产品在纯电动乘用车领域得到产业化应用，电机控制器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009年，公司开始为整车厂开发新能源纯电动乘用车电机控制器，实现了公司储备多年的新能源纯电动汽车电控技术产业化应用。自2013年起，公司先后为吉利、长沙众泰、康迪等汽车整车厂批量提供符合“双80”标准的纯电动乘用车电机控制器等关键零部件；2015年起，公司向上述客户批量提供符合“双100”标准的纯电动乘用车电机控制器。公司已成为国内纯电动乘用车主流电机控制器供应商。

依托产品大规模应用中所体现的高性价比优势，公司目前已和陕西通家、青年汽车、北汽新能源、江淮、海马等纯电动乘用车整车厂达成了批量供货协议；同时和奇瑞、通用五菱、长城汽车、中兴汽车、东风汽车等整车厂建立了新能源纯电动乘用车电机控制器配套开发关系。

(4) 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研发队伍以及丰富的成果

公司深耕行业十余年，通过多年的项目研发与历练，培养了一批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领域的优秀人才，聚集了一支经验丰富、熟悉电动汽车最终消费需求以及敢于吃苦、勇于拼搏的高素质研发以及服务队伍。作为公司技术带头人的姜桂宾博士、李红雨博士以及魏标硕士均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集深厚专业理论知识与丰富产品实践开发经验于一体，系国内电机控制器领域为数不多的高端复合型人才。

总体看，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自主研发，以高性价比的产品策略和贴近客户服务的市场策略为经营宗旨，开发出适应电动汽车整车厂商不同发展阶段需要的产品并得到大规模市场化运用，展现出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和研发底蕴，发展成为国内电动汽车电控系统核心技术和关键零部件骨干企业。

2、创新产品制造工艺优势

(1) 创新的工艺显著提高产品质量与生产效率

作为电动汽车的大脑中枢，电机控制器系最核心部件，其生产制造系软硬件结合的综合系统，涉及成百上千个电子元器件的优化组合，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的控制单元的电子元器件数量及复杂程度远高于传统汽车。由于不同车型电动汽车的重量、功率、行驶性能等参数差异较大，若电机控制器生产厂商充分掌握电机控制器生产过程中的工艺功率布局以及驱动方式等技术，就能根据客户需要进行针对性快速研发生产。通过长期的研发探索，公司建立了以发明专利“交流电机控制器总成”为核心的创新型产品工艺及电路布局，可以快速响应市场需求，进行标准化与规模化生产，有效地保证产品质量，并能显著地降低产品成本；针对更高速电动汽车对大功率电机控制的需求公司设计了基于PCB焊接的一体化层叠功率母排，并与大电流薄膜电容模块相结合，为IGBT单管的多管并联及均流提供硬件保障。公司上述产品工艺布局结构不仅为产品模块化生产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有利于电机控制器灵活扩容，降低成本，并保障了产品的可靠性，减少电磁干扰。

(2) 创新的工艺结构与布局可快速满足客户动态以及个性化需求

在功率器件的选型方面，公司通过建模建立控制器的数学模型，并应用仿真软件对电机控制器的主功率电路、控制电路以及控制算法等进行建模和仿真，确立工艺部件的电压应力、电流应力等数据；通过与国际知名半导体供应商讨论确认主要功率器件的型号、结构布局、散热方式、驱动方式等关键参数，实施主要元器件的定制化生产供货。

在组装生产方面，由于采用模块化工艺结构，公司在前段工序采用先进设备进行自动化生产控制器的功率单元以及控制单元，后段工序通过设备半自动组装，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与竞争对手相比，具有显著的产能扩张优势。

与此同时，上述模块化工艺还具有较高的柔性生产空间。由于不同整车厂商，其产品型号多样，车身参数亦多元化，对电机控制器与电机、电池的匹配性要求非常高。公司可根据客户动态多样化需求，在现有生产工艺结构上进行功率单元排列组合和积木式搭配，然后在底层控制程序级别对编码器、油门、汽车通讯、控制器内核等针对性处理，实现客户定制化、动态化需求的及时性满足。目前，国内外竞争对手主要走IGBT模块路线，直接购置IGBT模块进行工艺布局。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直接采购MOSFET以及IGBT分离器件按照PEBB的理念制作功率模块进行工艺布局，该工艺布局适合于全功率场合，具有明显的功率扩展优势以及价格优势，能快速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从而为公司与客户建立可持续发展的合作关系奠定了良好技术和信任基础。

3、市场先发及客户优势

(1) 公司品牌实力得到客户的高度肯定，并与整车厂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精准把握电动汽车市场脉搏，在国家全方位政策支持的背景下，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将客户划分为不同销售区域，各销售区域人员积极维护现有客户关系以及不断开发新客户，对于重点客户，公司安排了驻场人员以便及时解决客户需求。公司在经营以及业务拓展过程中一直注重与客户保持密切联系，积极参与客户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的配置选型工作，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肯定。

电机控制器系电动汽车的核心零部件，电动汽车整车厂商对电机控制器供应商认证过程极为严格，不仅考虑到电机控制器产品生产厂商的资金实力、生产能力，而且更看重电机控制器产品生产厂商的技术水平、品质水平、品牌实力、市场占有

率以及客户满意度。整车厂商将对有意向合作的电机控制器产品生产厂商展开进一步评审，通常根据将研发的车型对电机控制器产品提出要求，并对电机控制器产品生产厂商研发的产品单独审核，通过审核后成为合格供应商，上述审核周期一般需要两年以上。由于整车厂商对电机控制器产品供应商认证过程较长，双方投入均较大，形成稳定供求关系后，双方合作关系通常不会发生变化，因此，电动车辆电机控制器配套供应商门槛较高，电机控制器供应商可替代难度较高。

(2) 公司具有较为明显的先发优势以及产品实力，积累了大批优质客户

依靠突出的产品高性价比、高可靠性和常年与整车厂商深度合作的基础，公司在纯电动乘用车及中低速电动车市场培育了大批优质客户，具有显著的市场先发及客户优势。

公司最终使用客户中，吉利（康迪）、长沙众泰、北汽新能源、江淮以及海马等系纯电动乘用车市场主流厂商，御捷、时风、雷丁、丽驰、道爵以及富路等系中低速电动车市场主要整车厂商，均具有显著市场地位，因此公司具有突出的客户及市场先发优势。

4、品牌及产业链合作优势

公司长期专注于电动车辆电机控制器研发及销售，致力于产品工艺布局优化革新，在中低速电动车、纯电动乘用车市场爆发之际，率先实现规模化供货能力。主要产品的大规模市场化可靠应用，为公司树立突出的品牌及产业链合作优势。公司产品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建立了较强的品牌优势。

一方面，由于电机控制器生产研发具有较高技术壁垒，相对于电动车辆其他零部件市场的竞争格局而言，电机控制器市场能够合格、稳定、大规模供货的厂商较少。通过长期、大批量的市场化供货，使得公司产品在质量、性能、可靠性、价格、服务等方面均得到客户认可，得到了最直观的市场化检验，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对于新兴产业而言，占据品牌制高点，无疑拥有巨大的市场开发优势。报告期内，众多优质客户正是看中公司在电机控制器领域的显著品牌号召力而与公司建立稳定合作关系。

另一方面，由于电机控制器生产涉及众多半导体元器件组合，且对元器件产品质量有着很高要求，部分电子元器件甚至需要公司要求供应商按照指定标准进行专门加工生产。通过多年选择整合，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供应链体系。世界主要半导体器件厂商（英飞凌科技公司、仙童半导体公司、德州仪器（TI）、意法半导体（ST）、罗姆半导体集团等）均与公司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能够获得供应商较多的优惠支持，包括高质量的元器件、快速订货渠道、优先配送权、更长账期、采购价格优惠等，可有效提高产品质量、缩短进货时间，降低材料成本，提高响应客户速度，减少对资金的占用，降低生产成本，进而形成公司市场竞争优势。

总体看，公司作为电动车辆领域的重要参与者和核心零配件供应商，通过多年经营积累，不仅建立了雄厚品牌形象，而且还对上下游市场均有着深刻理解并建立了从上游元器件到下游整车的完整产业链合作体系，形成多层次的产业链合作优势。

5、产品质量优势

在原材料方面，公司采用国际一流的数字信号处理器作为主控芯片，选用了国际先进的MOSFET以及IGBT作为功率器件，选购国际一流的原材料，加上公司领先的技术优势、严格的产品控制标准，有效地实现了产品性能的优异性。

为提高产品质量，在生产过程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以下途径进行控制：一方面，提高自动化水平，公司从美国与日本等国家购置行业先进设备，如模组型高速多功能贴片机、高速复合型贴片机、在线型自动光学检测机以及全自动丝网印刷机等；另一方面，公司研发中心、品管部以及生产部全程参与生产过程，严格按照下游整车厂商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执行，保证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值得信赖的产品。经过公司多年的精心经营，公司主要产品技术水平、生产工艺、质量以及综合性能领先于同行业，产品质量优势明显。

6、公司产品多品种以及可渗透性较强

(1) 公司产品种类众多

公司电机控制器种类众多，并形成了多项知识产权，可广泛应用于各种新能源电动车、中低速电动车、场地电动车等领

域，控制功率覆盖范围为1.5kw至60kw。

(2)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渗透性

公司通过多年在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行业的深耕，已研发出成熟可靠的模块化与柔性创新型产品工艺及电路布局，该工艺布局适合于全功率场合，具有明显的功率扩展优势、扩容优势以及价格优势。公司只需调整电机控制器内部功率器件电压电流参数、增减功率器件数量、提高或降低散热组件散热效果以及采用不同控制电路，即可生产出应用不同领域的电机控制器，能快速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下游行业场地电动车领域继续保持平稳；中低速电动车面临着“升级一批、规范一批、淘汰一批”的变革，但在现有市场推动下，保持了平稳的发展；纯电动乘用车领域，随着2016年开始的差补贴影响的消退，市场开始快速回暖，特别是国家的“双积分”政策将在2018年正式实施，预计纯电动乘用车市场将迎来增长的行情。公司上下团结一心，抓住机遇，充分把握市场机会，各项经济指标同比均有所增长，总体生产经营情况向好。经过全体员工的努力，实现营业收入2.17亿元，同比增长25.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58万元，同比增长59.47%。

1、持续推动技术升级，不断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

公司继续加大对研发工作的投入，在保持持续改进现有产品平台的情况下，不断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目前，公司产品在中低速电动车电机控制器领域已经实现了1.5kw到30kw的全覆盖，能够有效满足中低速电动车厂商的要求。所以，公司将主要研发力量放在了高速纯电动乘用车电气系统及驱动系统领域，实现了60kw以下的电机控制器的批量化应用，也完成了80kw电机控制器的研发工作，正在进行试制，同时制定了更高额定功率电动车辆电机控制器的研发计划。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提供了有利的保障。

2、抓住政策机遇，积极开拓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国家大力支持纯电动乘用车发展的机遇，不但保持了与老客户吉利（康迪）、众泰的合作，也开发了多个新客户，如陕西通家、青年汽车、北汽新能源、江淮、海马都已经开始批量供货，而且参与到了奇瑞、通用五菱、长城汽车、中兴汽车、东风汽车等项目的开发中。

此外，在小功率电机控制器方向，公司也做出了努力，开拓了电动三轮车的市场。

3、推进IPO工作，并顺利上市

2017年3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招股说明书（补充2016年年报暨反馈意见回复）》；2017年5月24日，通过发审会；2017年7月7日，拿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00号）；2017年7月25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公司的成功上市标志着公司的发展踏上了一个新的平台，公司将在继续脚踏实地干实事的基础上，运用好资本市场这个平台，促进公司的发展，实现公司、员工、股东、社会的共赢。同时，公司也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的监管要求，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17,130,581.93	172,638,349.12	25.77%	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	147,098,400.99	125,889,774.18	16.85%	收入增长同期成本相应增长但毛利率有所下降

销售费用	11,810,699.39	9,632,410.68	22.61%	收入增长同期费用增长
管理费用	15,085,817.74	11,656,919.64	29.42%	加大 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	-94,580.23	-30,651.55	-208.57%	
所得税费用	5,837,961.76	4,287,291.62	36.17%	利润增长所得税费用增长
研发投入	11,299,666.40	8,080,113.34	39.85%	加大 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14.63	7,820,102.07	-10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6,372.49	-24,253,660.59	6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4,863.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2,723.95	-16,433,558.52	1.33%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电机控制器	160,132,316.49	100,015,549.10	37.54%	25.10%	14.20%	5.95%
DC-DC 转换器	19,833,244.81	17,510,213.49	11.71%	-2.40%	-10.00%	7.41%
车载充电机	15,195,343.64	12,165,200.62	19.94%	-2.30%	-6.50%	3.56%
交流感应电机	11,243,664.09	10,583,602.95	5.87%			
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	10,623,454.19	6,823,834.83	35.77%	21.90%	15.90%	3.32%
合计	217,028,023.22	147,098,400.99	32.22%	25.80%	16.80%	5.18%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884,327.74	3.86%	18,197,236.07	5.14%	-1.28%	
应收账款	170,926,277.12	33.19%	121,263,734.49	34.27%	-1.08%	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117,979,682.70	22.91%	111,262,373.83	31.44%	-8.53%	
固定资产	59,025,066.93	11.46%	51,568,624.11	14.57%	-3.11%	
在建工程	67,444,460.49	13.09%	3,610,400.28	1.02%	12.07%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新厂房在建工资
长期借款	52,627,965.00	10.22%			10.22%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向银行申请 5 年期贷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2016年8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8000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累计借款金额5,262.80万元。该项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具有如下担保：

(1) 2016年8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年珠字第1116560006号”的《抵押合同》，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为8,000万元。抵押物为：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7号综合楼1-5层，产权编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17173号；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7号地块，产权编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17176号。

(2) 2016年8月31日，姜桂宾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出具了编号为“2016年珠字第1116560006号”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8,000万元，保证期间截至借款、垫款或其他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141.6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00 号”文《关于核准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89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7.4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9,99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8,577,223.30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416,776.7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1796 号验资报告。</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果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益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否	29,141.68	29,141.68	0	0	0.00%	2018年07月01日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141.68	29,141.68	0	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9,141.68	29,141.68	0	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正在按照计划进度进行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82,966,211.45 元。该项决议于 2017 年 8 月执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节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此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截止到本报告公布之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正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公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和需要披露的其他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5,164.04	--	5,466.76	3,457.74	增长	49.35%	--	5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28	--	0.9134	0.6098	增长	41.49%	--	49.79%
业绩预告的说明	1、每年 3-4 季度系发行人的纯电动乘用车领域的销售旺季，今年新研发的产品开始批量生产，导致业绩增长；2、其中非常性损益净额为 2,799,689.30 元；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应同时披露预测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的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7 月至 9 月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1,302.79	--	1,548.3	1,019.75	增长	27.76%	--	51.83%
业绩预告的说明	1、每年 3-4 季度系发行人的纯电动乘用车领域的销售旺季，今年新研发的产品开始批量生产，导致业绩增长；2、其中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165,665.00 元；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 经营风险

1、经营业绩波动较大的风险

如果下游市场需求结构或行业管理政策出现重大发生变化，同时公司在产品开发、技术更新或市场营销等方面跟不上市场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难以持续增长。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由电子元器件、结构件、线束以及辅助材料等构成，其中电子元器件占成本比重最高，主要包括电容器件、芯片、连接器件以及绝缘栅效应管等。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成本 90% 以上，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波动，将会对公司产品成本产生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产业扶持力度逐渐加大，以新能源汽车为代表的电动汽车产业发展较快，带动了电机控制器制造业的大幅增长。虽然本行业具有较高进入壁垒，相关企业需具备一定的技术与工艺水平、资金规模、较多的专业技术人才以及稳定的客户才能立足，但并不排除其他具有相关设备和类似生产经验的企业进入该行业；此外现有竞争对手也可能通过加大投资力度，不断渗透到公司优势领域。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创新能力、扩大产能规模和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 下游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中低速电动车以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有着重要影响。

1、中低速电动车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针对中低速电动车而言，尽管我国已有12个省28个市（县）30多项政策允许合规的中低速电动车生产、销售、上路行驶，但全国性管理政策仍在酝酿探讨过程中。相关行业标准、市场监管等更多处于行业自律管理状态。部分低技术水平、采用落后生产工艺的家庭作坊式厂商乘虚而入，使得中低速电动车市场质量良莠不齐，损害了消费者利益，破坏了行业市场形象。如果将来国家出台统一规范的监管政策，同时部分中低速电动车厂商难以满足监管要求，从而波及到公司产品在该市场的需求。此外，按照“升级一批、规范一批和淘汰一批”的中低速电动车行业政策规范总体思路，部分中低速电动车厂商将难以达到规范标准而退出市场。若公司中低速电动车行业客户存在被迫退出市场的情形，由于公司在相关厂商仓库通常备有部分成品，尽管该部分成品通过程序更新、返厂加工等方式再利用，但公司仍将面临由于部分中低速电动车行业客户退出市场而产生的存货成本增加、存货减值等风险。

2、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针对新能源汽车而言，国家一直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壮大并出台了大批扶持该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如《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已上升为国家战略；为配合国家政策的实施，各地方政府对新能源汽车也有较多扶持政策。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日趋扩大，以财政补贴为核心的各项政策的扶持力度有可能减弱，从而影响到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对公司业务造成影响。

3、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变动风险

受2016年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国家补贴调查整顿等因素影响，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主要客户产销量增速有所放缓，使得公司2016年新能源汽车领域的电机控制器等产品销售规模较2015年下滑30%左右；与此同时，为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的毛利率亦有下降，进而导致2016年收入和净利润出现下降。如果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三）研发风险

1、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制造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能力、技术研发是否符合市场需求尤为重要。如若公司不能及时准确的把握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持续的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公司现有竞争优势将被削弱，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本行业对企业的研发队伍的综合素质提出了很高的要求，需要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往往还需要经过业内长期的实践逐步积累相应的经验和能力，人才培养周期较长。电机控制器制造行业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技术人才仍比较缺乏，虽然公司一直注重研发队伍建设，但合格技术人才培养需要较长时间。如公司出现技术人才大量外流的情形，将会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公司拥有一大批核心技术，是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快速发展的基础保证。公司已经与研发人员签订保密协议，通过权限管理控制核心技术的知晓范围，通过规范研发流程确保公司对研发过程的有效控制，以降低泄密风险。如果公司发生恶意核心技术泄密事件，将削弱公司技术上的竞争优势。

（四）募集资金项目风险

1、募投项目组织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用于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新能源控制系统工程技术研发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

金项目。上述项目均已经公司充分论证和系统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并依法办理了相关备案。上述三个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与提高生产效率及研发水平，可缓解公司产能瓶颈，能有效地落实公司总体发展战略与巩固业内领先地位，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将可能影响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从而影响公司的预期收益。

2、新增产能未及时消化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增加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产能35万台、车载充电桩产能12万台。虽然目前下游行业市场需求旺盛，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的及时消化提供了有利条件；同时公司针对新增产能也从开拓客户以及销售机制等方面制定了较为详细的营销策略，但若市场容量低于预期或公司市场开拓不利，可能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面临不能及时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

3、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后，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额2,748万元。如届时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能如期达产或者销售额未能如期实现，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短期内利润下降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1、存货风险

虽然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按照客户订单来组织存货管理，但是较大存货规模还是对公司流动资金产生压力并影响到公司持续增长；此外，如果下游市场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使得客户既定产品需求受到影响，也有可能使得公司产生存货积压和减值的压力。

2、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整车制造厂商，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信誉度以及资金实力较强，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但是由于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较多的资金，若不能及时收回，仍然可能影响到公司的现金流量，增加流动资金压力，影响经营规模持续增长。

(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姜桂宾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仍高达59.53%，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具有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操纵现象的发生，但在公司利益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由于实际控制人在股权和经营管理层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控制，若其通过行使投票权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

(七)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适用15%的所得税率。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难以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则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八) 劳动力成本上涨风险

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持续上涨的劳动力成本对公司成本造成一定影响。公司高质量的产品对生产工艺要求较高，同时较多的工艺程序需人工完成。尽管公司通过引用先进设备、优化产品结构以及提高附加值等措施，部分抵消了劳动力成本上升对公司的不利影响，但未来劳动力成本如持续上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九) 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随着下游行业需求持续旺盛，公司资产规模和销售规模将进一步大幅扩大，经营决策和管理的难度将有所增加。若公司缺乏明确的发展战略和合理的产业布局，缺乏充分可行的投资项目，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和人力资源不能满足公司资产规模扩大后对管理制度和管理团队的要求，将影响到公司持续发展。

(十) 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中低速电动车以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质量的可靠性与稳定性对于整车影响较大。公司产品生产过程较为复杂，虽然公司设置了质检部，配备专职质检人员和齐全的检测、检验设备和仪器，对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以及产品应用的每个环节进行严格检验，严格控制各工序产品质量。若因某一环节质量控制疏忽而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会给客户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这将对公司品牌和业务开展带来负面影响。

(十一) 成长性风险

公司未来的成长受行业发展、市场需求、客户稳定、经营持续、技术研发、有效营销、产品质量等一系列因素影响，任何因素的不利变化，均可能造成公司经营及盈利产生波动，从而无法实现预期的成长性。

(十二) 财务信息未经审计的风险

本报告财务会计信息未经审计，存在经审计后数据调整的风险。

(十三) 2017 年全年盈利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预计2017年营业收入为41,334.0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8,117.41万元。由于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系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若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将导致公司盈利未达预期的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07 日	2017 年 07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姜桂宾;李红雨;魏标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的股票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成固平;邓乐安;范洪泉;刘安国;阮斌;阮小桐;杨振球;天桥起重;领先互联	股份限售承诺	自英搏尔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英搏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英搏尔回购本人/本单位持有的上述股份。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范洪泉;姜桂宾;李红雨;阮斌;魏标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22-07-24	正常履行中

		<p>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该部分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3、本人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进行。</p> <p>4、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如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按照市场价格减持。</p> <p>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p> <p>6、本人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p>			
天桥起重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p> <p>2、在锁定期满后，可以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自主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予以减持。</p> <p>3、本公司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p>	2017年07月25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姜桂宾;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p> <p>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p> <p>1、利润分配的原则</p> <p>(1)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2017年07月25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p>(2)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p> <p>(3) 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分红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4) 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5)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在连续三个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p> <p>2、利润分配的程序</p> <p>(1)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经董事会审议；</p> <p>(2) 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p> <p>(3) 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p> <p>(4) 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决议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应当多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对现金分红预案的意见，做好利润分配（现金分红）事项的信息披露。</p> <p>3、利润分配的形式和优先条件</p> <p>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支付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p> <p>4、现金分配的条件</p> <p>(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p> <p>(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p>		
--	--	---	--	--

		<p>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 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货币资金余额不低于拟用于现金分红的金额。</p> <p>5、利润分配的比例及期间间隔</p> <p>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p> <p>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在连续三个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p> <p>6、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p> <p>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p>7、差异化分红政策</p> <p>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前述所指“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等交易涉及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且大于 5,000 万元的情形，募投项目除外。</p> <p>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p>		
--	--	--	--	--

		<p>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8、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p> <p>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以及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p> <p>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p> <p>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p> <p>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p> <p>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p> <p>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p> <p>(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上市后利润分配的承诺</p>		
--	--	--	--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公司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人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姜桂宾;李红雨;魏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有关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桂宾及一致行动人李红雨、魏标分别出具《有关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已经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具体承诺如下：</p> <p>1、本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英搏尔股份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股份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股份公司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p> <p>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该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股份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赔偿股份公司相应损失。</p> <p>5、如未来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p> <p>6、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日起满两年为止。</p>	2017年07月25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姜桂宾;李红雨;魏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桂宾及一致行动人李红雨、魏标承诺：</p> <p>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有</p>	2017年07月25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p>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p> <p>2、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3、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股份公司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p> <p>5、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邓柳明;范洪泉;姜桂宾;孔祥忠;李红雨;李雪花;阮斌;魏标;郑小梅;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具体包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p> <p>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p> <p>（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3）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4）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p>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p>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且回购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2、控股股东增持</p> <p>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以其所获得的公司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资金为限。</p> <p>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高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60%。</p> <p>4、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p> <p>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三）信息披露</p> <p>1、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将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公司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予以公告。在回购期间，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在回购期间，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回购期届满或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后的，公司将停止回购行为，并将在三日内公告回购股份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包括已回购股份总额、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以及支付的总金额等内容。</p> <p>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控股股东在提出并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措施的过程中，当根据分阶段披露原则，在相关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或者实施期限届满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及时向公司通报增持公司股票措施的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提出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具体方案、股东会批准情况、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实施情况</p>		
--	--	---	--	--

		<p>等，并由公司进行信息披露。在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实施期限届满前，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措施的情况。</p> <p>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信息披露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p>			
戴亚平;邓柳明;范洪泉;姜桂宾;孔祥忠;李红雨;李兰;李雪花;梁省英;阮斌;沈梅桂;魏标;温宗孔;杨政;郑小梅;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切实履行已作出的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2) 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p> <p>(3) 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p> <p>(4)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p> <p>(5)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未经公司许可，该等人员离职后二年内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工作。</p>	2017年07月25日	2020-07-24	正常履行中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戴亚平;邓柳明;范洪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姜桂宾;孔祥忠;李红雨;李兰;李雪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梁省英;阮斌;沈梅桂;魏标;温宗孔;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杨政;郑小梅;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保护投资者利益的承诺</p> <p>1、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公司承诺 发行申请文件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一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应在前述行为被依法认定后 5 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进行</p>	2017年07月25日	2019-07-24	正常履行中

		<p>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三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桂宾及一致行动人李红雨、魏标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公司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三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2、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海通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海通证券承诺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发行人律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发行人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发行人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6、发行人验资复核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p>		
--	--	--	--	--

		<p>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7、发行人评估机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戴亚平;邓柳明;范洪泉;姜桂宾;孔祥忠;李红雨;李雪花;梁省英;阮斌;魏标;温宗孔;郑小梅;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一)发行人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发行人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发行人持续回报能力,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如下措施:</p> <p>(1)发行人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随着国家密集出台购置补贴、免征购置税、政府采购、充电设施奖励等力度空前的支持政策以及国内企业成熟新能源汽车产品陆续上市的多重刺激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规模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及业务规模稳步增长,主营业务突出,综合毛利率水平较好,现有业务运行较好。近年来,随着我国下游中低速电动车以及新能源汽车等电动汽车产业高速发展,对发行人产品需求稳步增加。报告期内,发行人现有业务持续高速发展。但是,发行人现有业务受多种复杂因素综合影响,包括市场竞争加剧、产品研发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原材料价格以及劳动成本上升等因素均会在较大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针对上述风险,发行人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予以应对:</p> <p>①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安全和有效使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p> <p>②加快区域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竞争力;</p> <p>③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拓展公司客户,提高业务收入规模;</p> <p>④严格按照公司政策选择与管理供应商,并与其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提高抵抗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能力;</p> <p>⑤加大技术与工艺研发力度,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各种型号产品,稳定客户资源。</p> <p>(2)发行人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p> <p>①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高生产自动化率,提高生产效率与原材料的利用率,减少人工成本以及降低</p>	2017年07月25日	2019-07-24	正常履行中

		<p>单位制造费用；</p> <p>②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费用进行管控，确保差旅费以及办公费等可控费用合理支出；</p> <p>③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治理制度制定相关决策以及拓展业务，尽可能地保证决策与拓展业务的合理性，减少不必要的损失；</p> <p>④尽快开展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提升公司研发实力，研发出电机、电机控制器以及变速器一体化产品，为公司发展奠定技术基础。发行人提醒投资者：发行人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发行人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p>2、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本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p>(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发行人全体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	公司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况。				

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珠海亿华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妻子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	电机控制器等产品	市场化原则	市场价格	78.84	0.36%	78.84	否	按协议结算	-		
合计				--	--	78.84	--	78.8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大额销货退回的情况。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2017年上半年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700,000	75.00%						56,70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56,700,000	75.00%						56,7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725,000	6.25%						4,725,000	6.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975,000	68.75%						51,975,000	68.7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900,000	25.00%						18,9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8,900,000	25.00%						18,9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75,600,000	100.00%						75,6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在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8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上表中数据为本次发行后的数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公开发行经公司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00号”文《关于核准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已完成股份登记，于2017年7月21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颁发的《证券登记证明》。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在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8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司总股本由5,670.00万股增加到7,560.00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后，2017年上半年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51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0.51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04元/股；对2016年度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后，基本每股收益为0.86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0.86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3.53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7 年 07 月 25 日	17.46	18,900,000	2017 年 07 月 25 日	18,9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5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姜桂宾	境内自然人	41.67%	31,500,000		31,500,000		
李红雨	境内自然人	11.90%	9,000,000		9,000,000		
魏标	境内自然人	5.95%	4,500,000		4,500,000		
天桥起重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	3,375,000		3,375,000		
刘安国	境内自然人	2.08%	1,575,000		1,575,000		
阮斌	境内自然人	1.79%	1,350,000		1,350,000		
领先互联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350,000		1,350,000		
成固平	境内自然人	1.49%	1,125,000		1,125,000		
阮小桐	境内自然人	1.19%	900,000		900,000		
杨振球	境内自然人	1.19%	900,000		9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桂宾、李红雨、魏标为一致行动人；成固平持有天桥起重 2.67% 的股份；阮斌和阮小桐为父子关系；杨振球间接持有领先互联 0.13% 的股份。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黄博文	6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800
梁波浪	318,481	人民币普通股	318,481
深圳大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投大帅 3 号证券投资基金	286,251	人民币普通股	286,251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信托启赢 57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600
胡爱眉	1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
庄玉燕	15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800
彭树祥	1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600
郑伟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鑫增长 1 号集合资金信托	135,520	人民币普通股	135,520
深圳大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湘军彭大帅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以上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的情况。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姜桂宾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1,500,000			31,500,000			
李红雨	董事、副总经理、研发部总监	现任	9,000,000			9,000,000			
魏标	董事、副总经理、项目总监	现任	4,500,000			4,500,000			
阮斌	董事	现任	1,350,000			1,350,000			
范洪泉	董事	现任	450,000			450,000			
合计	--	--	46,800,000	0	0	46,800,00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罗苑红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3月07日	辞职
梁省英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7年03月07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84,327.74	36,537,051.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683,217.19	7,650,000.00
应收账款	170,926,277.12	161,202,284.63
预付款项	4,408,580.72	1,833,655.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50,889.39	2,813,554.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979,682.70	135,223,986.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33,434.42	753,153.16
流动资产合计	362,166,409.28	346,013,68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025,066.93	52,860,897.52
在建工程	67,444,460.49	39,166,789.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585,299.41	22,871,545.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2,745.10	3,470,84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00.00	3,182,927.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892,571.93	121,553,000.42
资产总计	515,058,981.21	467,566,68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685,551.21	133,643,003.64
预收款项	2,844,418.19	10,617,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99,733.65	3,931,139.83
应交税费	2,571,902.20	6,843,542.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737,982.71	8,691,284.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819,587.96	163,726,093.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627,965.00	32,364,87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84,451.18	4,524,1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712,416.18	36,889,036.69
负债合计	209,532,004.14	200,615,130.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700,000.00	5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407,291.69	88,407,291.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765,930.39	15,765,930.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4,653,754.99	106,078,333.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526,977.07	266,951,556.0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526,977.07	266,951,556.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058,981.21	467,566,686.37

法定代表人：姜桂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雪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84,327.74	36,537,051.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683,217.19	7,650,000.00
应收账款	170,926,277.12	161,202,284.63
预付款项	4,408,580.72	1,833,655.3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89,889.39	2,813,554.75
存货	117,979,682.70	135,223,986.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31,544.96	753,153.16
流动资产合计	362,203,519.82	346,013,685.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025,066.93	52,860,897.52
在建工程	67,444,460.49	39,166,789.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585,299.41	22,871,545.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2,745.10	3,470,84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00.00	3,182,927.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892,571.93	121,553,000.42
资产总计	515,096,091.75	467,566,68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685,551.21	133,643,003.64
预收款项	2,844,418.19	10,617,123.65
应付职工薪酬	3,399,733.65	3,931,139.83
应交税费	2,571,902.20	6,843,542.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737,982.71	8,691,284.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819,587.96	163,726,093.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627,965.00	32,364,87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84,451.18	4,524,1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712,416.18	36,889,036.69
负债合计	209,532,004.14	200,615,130.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700,000.00	5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407,291.69	88,407,291.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765,930.39	15,765,930.39
未分配利润	144,690,865.53	106,078,333.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564,087.61	266,951,556.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096,091.75	467,566,686.3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217,130,581.93	172,638,349.12
其中：营业收入	217,130,581.93	172,638,349.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7,311,090.83	146,544,824.35
其中：营业成本	147,098,400.99	125,889,774.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49,012.58	546,166.85
销售费用	11,810,699.39	9,632,410.68
管理费用	15,085,817.74	11,656,919.64
财务费用	-94,580.23	-30,651.55
资产减值损失	2,061,740.36	-1,149,795.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576,651.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396,142.36	26,093,524.77
加：营业外收入	17,240.44	2,383,399.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13,382.80	28,476,923.97
减：所得税费用	5,837,961.76	4,287,291.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75,421.04	24,189,63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75,421.04	24,189,632.3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575,421.04	24,189,63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75,421.04	24,189,632.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8	0.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8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姜桂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雪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7,167,692.47	172,638,349.12
减：营业成本	147,098,400.99	125,889,774.18
税金及附加	1,349,012.58	546,166.85
销售费用	11,810,699.39	9,632,410.68
管理费用	15,085,817.74	11,656,919.64
财务费用	-94,580.23	-30,651.55
资产减值损失	2,061,740.36	-1,149,795.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4,576,651.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433,252.90	26,093,524.77
加：营业外收入	17,240.44	2,383,399.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50,493.34	28,476,923.97
减：所得税费用	5,837,961.76	4,287,291.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12,531.58	24,189,632.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612,531.58	24,189,632.3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8	0.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8	0.4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416,948.61	67,394,298.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5,039.58	10,740.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0,624.96	3,487,96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42,613.15	70,892,99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96,119.36	21,811,321.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07,099.11	16,014,853.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70,564.04	15,397,94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0,045.27	9,848,77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53,827.78	63,072,89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14.63	7,820,10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836,372.49	24,253,660.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36,372.49	24,253,66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6,372.49	-24,253,660.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43,09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43,09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8,231.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231.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4,863.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2,723.95	-16,433,558.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37,051.69	34,630,79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84,327.74	18,197,236.0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416,948.61	67,394,298.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5,039.58	10,740.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0,624.96	3,487,96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42,613.15	70,892,99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96,119.36	21,811,321.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07,099.11	16,014,853.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70,564.04	15,397,94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0,045.27	9,848,77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53,827.78	63,072,89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14.63	7,820,10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836,372.49	24,253,660.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36,372.49	24,253,66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6,372.49	-24,253,660.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43,09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43,09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8,231.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231.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4,863.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2,723.95	-16,433,558.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37,051.69	34,630,79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84,327.74	18,197,236.0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700,000.00				88,407,291.69				15,765,930.39	106,078,333.95	266,951,55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700,000.00				88,407,291.69				15,765,930.39	106,078,333.95	266,951,55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575,421.04	38,575,42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575,421.04	38,575,42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700 ,000.0 0			88,407, 291.69				15,765, 930.39		144,653 ,754.99		305,526 ,977.0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700 ,000.0 0				88,407, 291.69				9,228,4 12.39		47,240, 671.97	201,576 ,376.05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700 ,000.0 0				88,407, 291.69				9,228,4 12.39		47,240, 671.97	201,576 ,37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537,5 18.00		58,837, 661.98		65,375, 17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375, 179.98		65,375, 179.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37,5 18.00		-6,537,5 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7,5 18.00		-6,537,5 18.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700				88,407,			15,765,		106,078	266,951

	,000.0 0				291.69				930.39		,333.95		,556.03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本期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700,0 00.00				88,407,29 1.69				15,765,93 0.39	106,078 ,333.95	266,951,5 5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700,0 00.00				88,407,29 1.69				15,765,93 0.39	106,078 ,333.95	266,951,5 5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612, 531.58	38,612,53 1.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612, 531.58	38,612,53 1.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700,0 00.00				88,407,29 1.69				15,765,93 0.39	144,690 ,865.53	305,564,0 87.6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700,0 00.00				88,407,29 1.69				9,228,412 .39	47,240, 671.97	201,576,3 76.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700,0 00.00				88,407,29 1.69				9,228,412 .39	47,240, 671.97	201,576,3 7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37,518 .00	58,837, 661.98	65,375,17 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375, 179.98	65,375,17 9.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37,518 .00	-6,537,5 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7,518 .00	-6,537,5 18.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700,0 00.00				88,407,29 1.69			15,765,93 0.39	106,078 ,333.95	266,951,5 56.0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系由自然人股东姜桂宾、李永利等4位自然人于2005年01月14日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8月1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章程的规定，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40077096114X2。2017年7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类。

截至2017年0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670.00万股，注册资本为5,670.00万元，注册地：珠海市金鼎创新科

技海岸科技六路7号，总部地址：珠海市金鼎创新科技海岸科技六路7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气产品、电子元器件及产品、机动车零部件、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生产、加工（限制和禁止类除外）、销售；五金交电、蓄电池的批发、零售。技术服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姜桂宾。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17年0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珠海鼎元新能源汽车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I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II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
------------------	--------------------------------

	其他应收款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信用风险较高。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的，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品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4.75-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按照预计更新年限
特许权使用费	5年	按照预计更新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按照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④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

请参见本章节“17、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II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II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厂房、房屋装修支出，按租赁期间与预计使用年限较短者进行摊销；自有厂房、房屋装修支出按预计装修期间进行摊销。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章节“七、16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发出商品销售，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摊销金额，冲减财务费用。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I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II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

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董事会审批	利润表 "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增加其他收益报表项目。调增其他收益本年金额 4,576,651.26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 4,576,651.26 元。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按税法规定计算的现代服务业-技术服务以及不动产经营租赁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按税法规定计算的企业管理-物业管理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6%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珠海鼎元新能源汽车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于2015年10月10日颁发的GF201544000384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税函[2009]203号文件规定，2017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并于2016年11月22日收到珠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珠高国税 税通（2016）12293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通知书），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申请经审核，符合法定条件、标准要求，准予备案。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260.97	2,116.41
银行存款	19,858,066.77	36,534,935.28
合计	19,884,327.74	36,537,051.69

其他说明

其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683,217.19	7,650,000.00
合计	39,683,217.19	7,6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598,713.80			
合计	140,598,713.8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83,168, 370.86	100.00%	12,242,0 93.74	6.68%	170,926,2 77.12	171,680 ,180.23	99.72%	10,477,89 5.60	6.10%	161,202,28 4.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6,796 .00	0.28%	486,796.0 0	100.00%	
合计	183,168, 370.86	100.00%	12,242,0 93.74		170,926,2 77.12	172,166 ,976.23	100.00%	10,964,69 1.60	161,202,28 4.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5,858,609.56	7,792,930.48	5.00%
1 至 2 年	17,860,688.98	1,786,068.90	10.00%
2 至 3 年	8,311,296.40	1,662,259.28	20.00%
3 至 4 年	271,279.68	135,639.84	50.00%
4 至 5 年	6,505.00	5,204.00	80.00%
5 年以上	859,991.24	859,991.24	100.00%
合计	183,168,370.86	12,242,093.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77,402.1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86,796.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国宏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86,796.00	核销应收账款
合计	486,796.00	--

清账协议无法收回全额计提。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6,796.00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国宏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486,796.00	债务重组清账	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486,796.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由于国宏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经营不善，债权无法偿还，双方协商签订债务重组清账协议，抵债资产作价后不能清偿全部债务，剩余债权无法收回，经审批后进行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1,189,700.00	22.49	2,367,615.00
第二名	16,493,976.34	9.00	824,698.82
第三名	14,862,870.00	8.11	743,143.50
第四名	14,423,550.60	7.87	721,177.53
第五名	10,566,139.10	5.77	528,306.96
合计	97,536,236.04	53.24	5,184,941.8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38,380.15	68.92%	1,833,655.37	100.00%
1 至 2 年	1,370,200.57	31.08%		
合计	4,408,580.72	--	1,833,655.3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687,544.78	38.28
第二名	1,275,913.44	28.94

第三名	799,801.45	18.14
第四名	290,000.00	6.58
第五名	107,000.00	2.43
合计	4,160,259.67	94.37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5,776,831.33	100.00%	525,941.94	9.10%	5,250,889.39	3,041,954.47	228,399.72	7.51%	2,813,554.75	
合计	5,776,831.33	100.00%	525,941.94		5,250,889.39	3,041,954.47	228,399.72		2,813,554.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71,703.93	168,585.20	5.00%
1 至 2 年	1,350,935.40	135,093.54	10.00%
2 至 3 年	1,035,536.00	207,107.20	20.00%
3 至 4 年	5,000.00	2,50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00	4,000.00	80.00%
5 年以上	8,656.00	8,656.00	100.00%
合计	5,776,831.33	525,941.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7,542.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房租押金	51,400.00	144,192.00
质保金/保证金	5,537,919.67	2,646,263.34
备用金	15,008.00	15,008.00
往来款	172,503.66	236,491.13
合计	5,776,831.33	3,041,954.4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34.62%	100,000.00
第二名	客户质保金	1,000,000.00	1-3 年	17.31%	110,000.00
第三名	客户质保金	800,000.00	1-3 年	13.85%	13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343,398.00	1 年以内	5.94%	17,169.90
第五名	货款质保金	300,000.00	2—3 年	5.19%	60,000.00
合计	--	4,443,398.00	--	76.91%	417,169.9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476,800.03		39,476,800.03	31,679,292.36		31,679,292.36
在产品	9,300,605.16		9,300,605.16	9,957,406.25		9,957,406.25

库存商品	32,969,461.58		32,969,461.58	45,513,720.97		45,513,720.97
半成品	10,463,459.92		10,463,459.92	7,191,654.65		7,191,654.65
发出商品	25,769,356.01		25,769,356.01	40,881,912.12		40,881,912.12
合计	117,979,682.70		117,979,682.70	135,223,986.35		135,223,986.3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033,434.42	753,153.16
合计	4,033,434.42	753,153.16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通讯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585,738.87	26,873,448.91	3,279,406.46	1,193,870.64	59,932,464.88
2.本期增加金额		7,953,753.59		616,617.04	8,570,370.63
(1) 购置		7,824,505.10		616,617.04	8,441,122.14
(2) 在建工程转入		129,248.49			129,248.4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8,585,738.87	34,827,202.50	3,279,406.46	1,810,487.68	68,502,835.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5,215.08	4,595,221.00	1,072,188.38	498,942.90	7,071,567.36

2.本期增加金额	452,607.54	1,606,818.51	148,757.92	198,017.25	2,406,201.22
(1) 计提	452,607.54	1,606,818.51	148,757.92	198,017.25	2,406,201.2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357,822.62	6,202,039.51	1,220,946.30	696,960.15	9,477,768.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227,916.25	28,625,162.99	2,058,460.16	1,113,527.53	59,025,066.93
2.期初账面价值	27,680,523.79	22,278,227.91	2,207,218.08	694,927.74	52,860,897.52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66,528,377.44		66,528,377.44	39,161,217.15		39,161,217.15
新能源汽车控制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916,083.05		916,083.05	5,572.65		5,572.65
合计	67,444,460.49		67,444,460.49	39,166,789.80		39,166,789.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额			比例			金额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363,238,000.00	39,161,217.15	27,371,178.00	4,017.71		66,528,377.44			1,409,091.82	1,148,231.83		金融机构贷款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1,344,600.00	5,572.65	1,035,741.18	125,230.78		916,083.05						其他
合计	464,582,600.00	39,166,789.80	28,406,919.18	129,248.49		67,444,460.49	--	--	1,409,091.82	1,148,231.83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特许使用费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505,956.88			150,000.00	1,188,093.01	23,844,049.89
2.本期增加金额					190,237.05	190,237.05
(1) 购置					190,237.05	190,237.0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505,956.88			150,000.00	1,378,330.06	24,034,286.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29,355.63			100,833.32	242,315.76	972,504.71
2.本期增加金额	343,892.42			5,000.00	127,590.40	476,482.82

(1) 计提	343,892.42			5,000.00	127,590.40	476,482.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73,248.05			105,833.32	369,906.16	1,448,987.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532,708.83			44,166.68	1,008,423.90	22,585,299.41
2.期初账面价值	21,876,601.25			49,166.68	945,777.25	22,871,545.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0.00%。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768,035.68	1,915,205.35	11,193,091.32	1,678,963.70
预计售后服务费	7,719,703.75	1,157,955.56	7,421,679.78	1,113,251.97
政府补助	4,084,451.18	612,667.68	4,524,166.69	678,625.00
合计	24,572,190.61	3,685,828.59	23,138,937.79	3,470,840.67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2,745.10		3,470,840.67
---------	--	--------------	--	--------------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75,000.00	3,182,927.25
合计	75,000.00	3,182,927.25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8,026,463.94	133,643,003.64
工程、设备款	2,659,087.27	
合计	130,685,551.21	133,643,003.64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844,418.19	10,617,123.65
合计	2,844,418.19	10,617,123.65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31,139.83	15,597,517.36	16,128,923.54	3,399,733.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8,175.57	1,078,175.57	
合计	3,931,139.83	16,675,692.93	17,207,099.11	3,399,733.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29,674.47	14,213,468.48	14,890,374.78	2,952,768.17
2、职工福利费		1,330.00	1,330.00	
3、社会保险费		602,998.23	602,998.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7,928.66	557,928.66	
工伤保险费		16,900.58	16,900.58	
生育保险费		28,168.99	28,168.99	
4、住房公积金	150.00	349,560.00	349,71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1,315.36	430,160.65	284,510.53	446,965.48
合计	3,931,139.83	15,597,517.36	16,128,923.54	3,399,733.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3,118.94	1,033,118.94	
2、失业保险费		45,056.63	45,056.63	
合计		1,078,175.57	1,078,175.57	

1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30,166.92
企业所得税	2,365,668.74	4,963,924.55
个人所得税	92,891.42	137,413.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318.40	88,873.01
教育费附加	34,513.14	63,480.72
房产税	1,560.00	230,742.54
土地使用税		101,336.25
印花税	28,950.50	27,604.60
合计	2,571,902.20	6,843,542.37

1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05,502.25	269,604.38
预计负债（售后服务费）	8,232,480.46	7,421,679.78
工程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737,982.71	8,691,284.16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80,000.00	
合计	3,580,000.00	

其他说明：

2016年8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2016年珠字第1116560006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8000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累计借款金额5,262.80万元。根据借款合同，公司在一年内需偿还的本金。

1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2,627,965.00	32,364,870.00
合计	52,627,965.00	32,364,87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6年8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8000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累计借款金额5,262.80万元。该项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具有如下担保：

(1)2016年8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年珠字第1116560006号”的《抵押合同》，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为8,000万元。抵押物为：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7号综合楼1-5层，产权编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17173号；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7号地块，产权编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17176号。

(2) 2016年8月31日，姜桂宾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出具了编号为“2016年珠字第1116560006号”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8,000万元，保证期间截至借款、垫款或其他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524,166.69		439,715.51	4,084,451.18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关注
合计	4,524,166.69		439,715.51	4,084,451.1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应用型 科技研发专项资 金	4,524,166.69		439,715.51		4,084,451.1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24,166.69		439,715.51		4,084,451.18	--

其他说明：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700,000.00						56,700,000.00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8,407,291.69			88,407,291.69
合计	88,407,291.69			88,407,291.69

2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765,930.39			15,765,930.39
合计	15,765,930.39			15,765,930.39

2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078,333.95	47,240,671.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078,333.95	47,240,671.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75,421.04	65,375,179.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37,51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653,754.99	106,078,333.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028,023.22	147,098,400.99	407,396,469.73	291,860,727.43
其他业务	102,558.71		203,738.52	
合计	217,130,581.93	147,098,400.99	407,600,208.25	291,860,727.43

2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0,926.38	289,376.63
教育费附加	500,661.69	206,697.58
房产税	4,680.00	
土地使用税	0.01	
车船使用税	4,140.00	
印花税	138,604.50	
堤围费		50,092.64
合计	1,349,012.58	546,166.85

2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服务费用	5,535,854.76	4,672,449.95
运费	2,077,349.96	1,756,918.38
职工薪酬	2,187,272.33	1,703,472.51
差旅费	857,539.91	674,641.23
招待费	356,418.73	168,591.30
办公费	206,808.96	136,587.41
折旧费	78,417.39	
其他	511,037.35	519,749.90
合计	11,810,699.39	9,632,410.68

2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11,299,666.40	8,080,113.34
职工薪酬	1,697,267.11	1,987,594.10
办公费	346,892.51	250,828.23
中介费	644,303.65	132,599.31
差旅费	159,530.65	172,244.59
业务招待费	155,200.60	88,103.00
税费		104,136.74
折旧摊销	555,354.65	
其他	227,602.17	841,300.33
合计	15,085,817.74	11,656,919.64

2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36,228.80	107,061.29
汇兑损益	34,419.82	-5,163.87

其他	7,228.75	81,573.61
合计	-94,580.23	-30,651.55

3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61,740.36	-1,149,795.45
合计	2,061,740.36	-1,149,795.45

31、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6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869,300.00	
珠海高新区企业研究开发费补助资金	1,711,200.00	
2015 年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	439,715.51	
高新技术产品资助资金	4,000.00	
高校社保补贴	10,444.80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46,951.37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1,495,039.58	
合计	4,576,651.26	

32、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83,399.12	
其他	17,240.44	0.08	17,240.44
合计	17,240.44	2,383,399.20	17,24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其他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894.30	
对外捐赠		100,000.00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29,866.19	4,115,761.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1,904.43	171,529.69
合计	5,837,961.76	4,287,291.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413,382.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62,007.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11.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4,255.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835.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77.6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709,191.54
所得税费用	5,837,961.76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794,396.16	2,230,899.13
收往来款		1,150,000.00
利息收入	136,228.80	107,061.29
合计	2,930,624.96	3,487,960.4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1,468,388.94	9,372,314.88
付往来款	2,011,656.33	476,462.38
合计	13,480,045.27	9,848,777.26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8,575,421.04	24,189,632.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61,740.36	-1,149,795.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06,201.22	1,950,179.25
无形资产摊销	476,482.82	329,32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904.43	171,529.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44,303.65	21,605,042.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663,695.29	47,689,429.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19,764.00	-86,965,24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14.63	7,820,102.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84,327.74	18,197,236.0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6,537,051.69	34,630,794.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2,723.95	-16,433,558.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884,327.74	36,537,051.69
其中: 库存现金	26,260.97	2,116.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858,066.77	36,534,935.2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84,327.74	36,537,051.69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7,227,916.25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532,708.81	银行贷款抵押
合计	48,760,625.06	--

3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823,730.74
其中: 美元	416,823.74	6.7744	2,823,730.74
应收账款	--	--	310,012.80
其中: 美元	45,762.40	6.7744	310,012.8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报告期无增加或减少的合并主体。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珠海鼎元新能源汽车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六路7号综合楼一楼A区	珠海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珠海亿华电动车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妻子控制的公司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珠海亿华电动车辆有限公司					69,594.0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珠海亿华电动车辆有限公司	销售控制器等产品	788,444.44	1,318,585.47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18,607.97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邓柳明	4.91	5.87
姜桂宾	16.14	24.61
孔祥忠	13.38	15.51
李红雨	16.14	24.61
李兰	5.22	7.23
李雪花	11.71	15.62
阮斌	14.70	14.70
魏标	16.14	24.61
杨政	7.73	10.06
郑小梅	6.61	6.72
温宗孔	3.00	3.00
戴亚平	3.00	3.00
罗苑红	1.12	3.00
梁省英	1.88	
总计	121.67	158.53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珠海亿华电动汽车辆有限公司	678,76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7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7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截止到2017年6月30日，我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168,370.86	100.00%	12,242,093.74	6.68%	170,926,277.12	171,680,180.23	99.72%	10,477,895.60	6.10%	161,202,284.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6,796.00	486,796.00	0.28%	100.00%		
合计	183,168,370.86	100.00%	12,242,093.74		170,926,277.12	172,166,976.23	100.00%	10,964,691.60		161,202,284.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5,858,609.56	7,792,930.48	5.00%
1 至 2 年	17,860,688.98	1,786,068.90	10.00%
2 至 3 年	8,311,296.40	1,662,259.28	20.00%
3 至 4 年	271,279.68	135,639.84	50.00%
4 至 5 年	6,505.00	5,204.00	80.00%
5 年以上	859,991.24	859,991.24	100.00%
合计	183,168,370.86	12,242,093.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77,402.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86,796.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国宏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86,796.00	核销应收账款
合计	486,796.00	--

清账协议无法收回全额计提。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6,796.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国宏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486,796.00	债务重组清账	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486,796.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由于国宏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经营不善，债权无法偿还，双方协商签订债务重组清账协议，抵债资产作价后不能清偿全部债务，剩余债权无法收回，经审批后进行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1,189,700.00		22.49	2,367,615.00
第二名	16,493,976.34		9.00	824,698.82
第三名	14,862,870.00		8.11	743,143.50
第四名	14,423,550.60		7.87	721,177.53
第五名	10,566,139.10		5.77	528,306.96
合计	97,536,236.04		53.24	5,184,941.8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15,831.33	100.00%	525,941.94	9.04%	5,289,889.39	3,041,954.47	100.00%	228,399.72	7.51%	2,813,554.75
合计	5,815,831.33	100.00%	525,941.94	9.04%	5,289,889.39	3,041,954.47	100.00%	228,399.72	7.51%	2,813,554.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71,703.93	168,585.20	5.00%

1 至 2 年	1,350,935.40	135,093.54	10.00%
2 至 3 年	1,035,536.00	207,107.20	20.00%
3 至 4 年	5,000.00	2,50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00	4,000.00	80.00%
5 年以上	8,656.00	8,656.00	100.00%
合计	5,776,831.33	525,941.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7,542.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房租押金	51,400.00	144,192.00
质保金/保证金	5,537,919.67	2,646,263.34
备用金	15,008.00	15,008.00
往来款	211,503.66	236,491.13
合计	5,815,831.33	3,041,954.4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34.39%	100,000.00
第二名	客户质保金	1,000,000.00	1-3 年	17.19%	110,000.00
第三名	客户质保金	800,000.00	1-3 年	13.76%	13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343,398.00	1 年以内	5.90%	17,169.90
第五名	货款质保金	300,000.00	2-3 年	5.16%	60,000.00
合计	--	4,443,398.00	--	76.40%	417,169.90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028,023.22	147,098,400.99	407,396,469.73	291,860,727.43
其他业务	139,669.25		203,738.52	
合计	217,167,692.47	147,098,400.99	407,600,208.25	291,860,727.43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81,611.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40.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4,827.82	
合计	2,634,024.3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8%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6%	0.63	0.6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2017年半年度报告;
- (二) 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三)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四)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桂宾

2017年8月28日